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IOSINO BIO-TECHNOLOGY AND SCIENCE IN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7）

(1)延遲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公告及延遲寄發二零一九年年報；
(2)不擬刊發管理賬目；
(3)延遲召開董事會會議；
及
(4)H股股份短暫停牌

本公告乃由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內容有關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召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的公告，旨在（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將予刊發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公告及延遲寄發二零一九年年報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將未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刊發重大財務資料[1]及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公告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向股東刊發及寄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九年年報**」）。由於收回若干重大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存在不明朗性，董事無法客觀的釐定如何於賬目中處理撥備及因此無法確認其內容。董事認為，其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倘刊發重大財務資料可能未能真實及公平的反映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從而可能對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造成誤導及混淆。

延遲刊發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公告及延遲刊發及寄發二零一九年年報將構成違反GEM上市規則第18.49條、第18.48A條及第18.03條。

不擬刊發管理賬目

如進一步指引及常見問題與解答所載，倘發行人在未獲得其核數師同意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前能刊發其初步業績公告或其管理賬目，則聯交所通常不會暫停其證券交易。經過審慎考慮後，本公司決定於此階段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實屬不當。由於收回其他應收款項存在不明朗性，故董事無法客觀的釐定如何於管理賬目中處理其撥備及因此無法確認其內容。由於管理賬目或未能準確反映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狀況，本公司認為於此階段刊發管理層賬目將對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造成誤導及混淆。

---

[1] 重大財務資料載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聯交所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聯合刊發的「鑑於新冠肺炎疫情(COVID-19)有關業績公告聯合聲明的進一步指引（「**進一步指引**」）」及「鑑於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疫情導致的出行限制有關業績公告的聯合聲明的常見問題與解答（「**常見問題與解答**」）」的問題三。

延遲召開董事會會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之公告，其中董事會宣佈，董事會會議預定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二）舉行，藉以（其中包括）批准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公告。董事會宣佈，由於延遲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公告，董事會會議原定時間表將予延遲。本公司將盡力向核數師提供所有必要的資料以履行及完成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公告之審核程序。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刊發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有關重新預定董事會會議時間表、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公告之日期及寄發二零一九年年報之日期。倘及當上述事宜發生任何重大進展時，本公司亦將作出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

一般事項

本公司確認，除本公告中所披露者外，其目前並未注意到任何內幕消息需要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予以披露。本公司將發佈進一步公告以按照GEM上市規則項下第17.10條及／或其他規則及／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規定（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要求就上述事項提供最新消息。

H股股份短暫停牌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H股股份將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牌，直至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公告及寄發二零一九年年報為止。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
吳樂斌

中國，北京，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
吳樂斌先生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孫哲博士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錦添先生

執行董事
許存茂博士及陳建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程亞利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永唐博士、任孚今先生及李漓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內容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GEM網頁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網頁www.zhongsheng.com.cn內。

* *僅供識別*